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关于其他印刷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 12N00756548520253804

采购单位(甲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检察院

住 所: 南宁市青秀区

供 应 商(乙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机关文印中心

住 所: 南宁市青秀区

签订合同地点: 南宁市

签订合同时间: 2025-12-17

合同使用说明: 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采购计划号: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广西政采[2025]25716号	其他印刷服务	1	205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供 应 商(乙方)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的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印刷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印刷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1	广西政采[2025]25716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机关文印中心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	-	-	产地:中国	1	件	0.00
2	-	【服务项】本项服务为计量单位,供应商按1000元报价,不能更改报价。	-	-	-	2	项	1000.00
3	-	【服务项】210*297mm,非涉密文件,A4,单面双色,80克双胶纸,含排版、校对、印制红头公章服务,南宁市内送货上门。按20份/12P的采购规模报1份的单价。	-	-	-	5	份	10.00

合同总价（元）	2050.00
合同总价（大写）	贰仟零伍拾元整

增值服务项具体商品明细

序号	增值服务项	增值服务项商品明细
1	增值服务（1）	
2	增值服务（2）	
3	增值服务（3）	

合同总价：（大写） 贰仟零伍拾元整，（小写） 2050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财政支付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印刷服务单。

甲方（章） <u>2025 年 12 月 17 日</u>	乙方（章） <u>2025 年 12 月 17 日</u>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教育路3-1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廖灵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周秀明
电话：	电话： 1387715326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建行南宁邕州支行
账号：	账号： 4500 1604 4500 5050 1602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30022
经办人：	<u>2025 年 12 月 17 日</u>